



十堰高警发布夏季安全提醒

# 高温行车防自燃防疲劳驾驶



7月11日,三伏天正式开启。高温来袭,炎热的“晴烤”模式下,车辆故障、自燃、疲劳驾驶极易发生。昨日,十堰市公安局高警支队发布高温天气行车提醒。

■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袁杰 孙弋 实习生 曾雨茜

## 皮卡车突然自燃 消防高警紧急灭火

高温天气,长时间驾车行驶,发动机持续高负荷运转,会使发动机舱内温度快速升高,增加自燃风险。一些使用年限较长的车辆,存在线路老化、破损的问题,如不及时检修,可能会出现渗油、漏油、漏电,甚至导致自燃。

2023年7月10日晚,驾驶员李先生报警,他驾驶皮卡车行至G59呼北

高速保康县歇马段竹林口路段时,车辆突然自燃。当地高警、消防等部门紧急出动,半小时后终于将明火全部扑灭。因火势过猛,皮卡车被烧毁,万幸的是无人员伤亡。随后,皮卡车被拖离现场,交通恢复通行事后。司机称,车辆自燃极有可能是电器失火导致的。

## 司机连夜开车太困 隧道里停车睡觉

夏季昼长夜短,气温高,驾驶员长时间在车里开空调,容易出现疲劳犯困等现象。2022年7月2日7时许,十堰市公安局高警支队张湾大队民警巡逻时,发现一辆小车停靠在G7011十天高速十白段黄龙隧道内,既未按规定开启警示灯,也未在来车方向摆放警示牌。民警上前查看,发现车上4名驾乘人员都在睡梦中。经多次拍打车窗,才将4人

叫醒。经询问得知,前一天下午,驾驶员阿某一家四口从江苏驾车返回四川乐山,全程由阿某驾车。当天凌晨2时许,他们在河南境内服务区休息了20分钟后继续赶路。行至十堰境内黄龙隧道时,阿某太过困倦,直接在隧道里停车睡觉,将安全意识抛诸脑后。民警严肃批评教育了阿某,并给予记6分、罚款200元的处罚。

## 出行之前查车况 好好休息别喝酒

十堰市公安局高警支队民警提醒广大司机,暑天炎热,容易发生车辆故障、自燃,以及司机疲劳驾驶、酒驾等情况。出行前,记得仔细检查车况,好好休息,不要喝酒,安全驾驶。

**防车辆自燃。**夏季高温,车辆容易因电路故障、燃油泄漏、车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等原因自燃。驾驶员要定期检查车辆油路、电路等容易存在火灾隐患的部位;不私自或非法加装、改装车辆,避免因电路过载或短路等问题引起汽车自燃;驾车时请勿抽烟,更不可降下车窗乱扔烟头,车子行驶过程中降下车窗时风是向车内吹的,向外扔烟头很有可能会被风吹到车内带来危险。

**防疲劳驾驶。**夏季长途行车前应保

证充足睡眠,合理安排行车时间;行车途中可小幅度调整局部疲劳部位坐姿,避免长时间保持一个固定姿势,肌肉僵硬引发疲劳;不要连续在高温时段驾车,避免车辆持续暴晒;驾驶人可以按照“逢三进一”的原则,每经过3个服务区就进入一个服务区休息至少20分钟再出发。

**拒绝酒驾醉驾。**暑期夜间宵夜、聚会饮酒现象增多,涉酒事故发生频率上升。酒驾醉驾危害极大,牢记开车不喝酒,喝酒不开车。尤其是在高速公路上,酒后驾车一旦发生事故,由于车速过快,极易酿成惨剧。

**夏天车里不能放这些东西:**打火机、香水、透明的玻璃瓶、封闭的罐装的液体或饮料、充电宝、电子产品、老花眼镜、劣质CD碟片、塑料玩具。

## 阳台“长”篮球大马蜂窝 消防员袋装火攻清除

■记者 徐国文 特约记者 吴昕育

本报讯 夏季,马蜂进入活跃期。近段时间,我市消防部门接到多起马蜂扰民伤人的报警电话。7月10日,茅箭区消防救援大队根据报警信息,对多个马蜂窝进行清除。

10日18时30分,茅箭区人民南路邮政小区一居民家窗户外有一个马蜂窝,周边马蜂飞舞。房主介绍,他前几天准备晾衣服时,发现了这个“黑家伙”,成群的马蜂让人头皮发麻。消防员穿好防蜂服,用编织袋小心翼翼地套住蜂窝,扎好封口,再用力摘下。紧接着,消防员喷洒杀虫剂,驱赶残余的马蜂,避免马蜂再次筑巢。

一个多小时后,茅箭区消防救援大队队员赶到车城南路老街的理想小区,只见一个篮球大小的马蜂窝“落户”在居民阳台的窗檐下,距离地面10多米,楼下不时有群众经过,存在安全隐患。

消防员现场观察之后决定采取“火攻”。一名消防员在楼下疏散群众,另外两名消防员穿戴好防蜂服,从室内对马蜂窝进行点火剿灭。5分钟后,马蜂窝被成功清除。

**消防部门提醒:**每年的6月到9月是马蜂活动的高峰期,如果发现马蜂在你家附近筑巢,千万不要主动招惹,可拨打119报警处置。如果是在野外遇上成群的马蜂,应尽快用衣物包裹身体暴露部位,可蹲伏不动,不要奔跑,更不要扑打马蜂,以免引起马蜂群攻。

## 女子陷骗局向派出所求助 假警察遇真警察现原形

■记者 罗伟 特约记者 李明国 实习生 葛丽

本报讯 “你涉嫌参与重大诈骗案件,请配合调查……”十堰一女子接到外地“民警”电话,正准备将家中17万元转给对方时,忽然想起十堰民警的反诈宣传内容。后在十堰民警的帮助下,她识破骗局。

7月9日,市民张女士(化姓)接到来自上海的“民警”电话,说她涉嫌参与一起特大诈骗案,要求她带上简单的行李立即到朝阳路派出所,那里的“民警”会把她带到上海接受调查。事发突然,张女士赶紧加对方的微信,随后对方发来一张“通缉令”,上面有张女士的登记照、身份信息,还盖有上海市公安局的“公章”。看完“通缉令”,张女士吓了一跳,头脑一片空白。

为了自证清白,正在厂里上班的张女士连忙放下工作,按对方的要求下载视频会议软件,就近在宾馆开了间房,开启视频会议。视频会议中,“民警”讲解案情,对张女士进行询问,张女士深知“问题”的严重性,极力配合“警方”调查,将自家有一张16万元的定期存单、两张存有一万多元钱的银行卡、一本活期存折都告诉了对方……

在“民警”的引导下,张女士回家拿存单、存折和银行卡,准备将所有的钱转到指定账户上。为了保密,“民警”告诉她,在这个过程中不得向任何人透露,还要保持通话,否则将会被“立即逮捕”。

张女士信以为真,回家瞒着丈夫和孩子一一照做,偷偷来到花果一银行。此时,银行已经关门,视频中的“民警”要求她换家银行操作。张女士一看难以“自证清白”,心急如焚。就在这时,她的脑海中闪现出民警时常进行的反诈宣传内容,一下子产生了怀疑。她开着视频通话,来到花果派出所。视频中的“民警”一看到真警察出现,立刻挂断电话。

花果派出所民警听完张女士的讲述,立马告诉她:“这是冒充公检法的诈骗,幸好你及时来到派出所。”民警教张女士利用手机银行保护资金安全,又在她的手机中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。看到血汗钱保住了,张女士终于放下心来。